

國字第...
...

...

...

...

...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

...

...

...

...

...

...

...

...

...

“十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中国传统地权制度 及其变迁

The Evolution of Traditional
Institutions of Land Property Rights in China

龙登高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中国传统地权制度 及其变迁

The Evolution of Traditional
Institutions of Land Property Rights in China

龙登高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传统地权制度及其变迁 / 龙登高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8

ISBN 978 - 7 - 5203 - 2583 - 7

I. ①中… II. ①龙… III. ①土地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F321.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08065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宋燕鹏
责任校对 赵雪姣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环球东方(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5.5
插 页 2
字 数 253 千字
定 价 6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土地产权制度是农业经济制度的根本。传统中国的土地产权及其交易形态，与近代以前的西欧相比，发育程度更为成熟，制度遗产更为丰厚。在近代（本序所说的近代，即 modern times，包括学界通常说的“近代”和“现代”）中国，地权制度的变革更成为社会经济转型的关键。在今天，土地制度改革仍是“三农”问题的重中之重。因此可以说，土地产权制度是认识中国传统经济及其变迁的核心。

这一重大课题，不仅一直成为历史学界的热点，也受到经济学界的高度重视，还受到社会与媒体的关注。学术论著丰富，原创成果引人注目，同时争论与认识误区也不少。

登高教授早年受教于先父李埏先生，是先父的得意门生。先父毕生治经济史，主要领域有二，即中国封建土地制度史和中国古代商品经济史。登高教授深得家父学问真传，早年专治商品经济史，有专著《江南市场史》《中国传统市场发展史》出版，受到学界好评。近十年来，登高又从商品市场转向地权市场，于此领域辛勤耕耘。他指导的十几名博士生与硕士生，也以此为题完成学位论文。他带领其团队深度挖掘原始契约文书，从中国台湾获得逾百册档案与契约，参与推动清华大学图书馆购得4万余份山西契约与文书，并与陈志武教授组成团队挖掘第一历史档案馆的刑科题本。厚积薄发，近年来一系列成果发表于《中国社会科学》《历史研究》《经济研究》《近代史研究》《中国经济史研究》，并完成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土地制度变革史”。本书是继专著《地权市场与资源配置》之后的新进展，颇有创获。

登高教授人才难得，为发展清华大学的经济史研究，我于1999年向校方大力推荐，调入清华大学工作至今。他专心致志于学术研究，成果

累累，佳作迭出，我一直关注其研究进展，为其所获成就深感欣喜。下面，就是我读了他这部新作后的一些体会。

一

土地产权形态的理论建构。在学界以往的研究中，具有深度的系统论述颇感缺乏。本书第二章即对此进行了概念界定与探讨。

第一，土地权利可以分层次、分时段地独立存在并进入市场进行交易，由此形成所有权、占有权、使用权等产权形态，及其相应的交易形式构成地权交易体系。

第二，凡此不同层面的产权形态的实现形式，都可以通过投资与交易获取，譬如对土地增值权的投资形成了独特的田面权，这是一种财产权。

第三，通过契约来表达的产权凭证与交易凭证，在民间源远流长，并得到历代政府或法律的认可与规范。

第四，在土地私有产权基础上，又提出和揭示了其衍生与发展形态的法人产权。

在地权交易形式方面，作者着力甚深，特别是独具中国特色而颇多争议的典权，作者从类型入手探讨其性质，从宋代与清代的比较入手探讨其规则逐渐成熟的过程，研究方法上的创新推动了认识的纵深突破。

此类创获不少，具体而微，小中见大，予人启发，兹不赘述。

二

深入考察地权制度的同时，本书又反思与之关联的中国经济的历史特征。本书对一些认识误区与成说进行了检验。土地占有高度集中于地主富农，被视为近代中国落后的根本原因，也是土地私有制被连根铲除的理由。以往只有估计或推算数据，本书根据分散于各地的土改时期确切的普查数据，对此进行了检验。结果发现，南方各省地主富农占有土地的比重在26%—35%，而北方的自耕农比重远远高于南方，这与过去估计的地主富农占有50%的土地相距甚远，更不用说通常所说的百分之七八十的“共识”。这一基本判断使人对土地产权制度与传统经济进行重新思考。譬如土地集中的多种负反馈机制，过去几乎为人忽视，本书进行了解释，五六种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对冲和约束了地权集中的趋势。

在地权分配不均的感性诉求之上，在 20 世纪的中国形成了“平均地权”的主流思潮。然而，无论是所有权的平均还是使用权的平均，其美好的初衷都难以维系，到了新世纪不得不鼓励流转，换言之，从政府强制性分配走向市场配置。作者从渊源流变的视角解释了当前土地制度改革的来龙去脉。土地流转的历史表现远远超过当前，作者从历史遗产中为当前土地改革提出了借鉴与启示，如从田面权制度为当前农地的三权分置，从地权交易的风险缓冲机制、过渡机制对当前农地流转的担忧提供制度设计的借鉴。

与此相关，以往学界流行的“自耕农最优论”实际上只是一种感性认识，一种静态的观点。平均地权可以说是其制度实验，其目标是每个家庭耕作自己的土地，全社会无差别。然而，实践证明平均状态不可延续。与“自耕农最优论”相配套的是“租佃制度无效率论”。然而这种理论经不起历史实际的检验，事实是租佃制度发育良好的地区经济反而更发达（作者有专文探讨佃农经济的活力）。佃农通过市场交易获得土地建立家庭农庄，从而获得剩余控制权与剩余索取权及风险收益；正如当今的创业者，并不是自己拥有资本、土地、劳力或技术，而是通过市场整合这些生产要素与资源去创造财富。

平均地权、自耕农最优论、租佃制度无效率论，这些旧有成说，都是建立在缺乏或排斥市场逻辑的认识论基础之上。归根结底，劳动力、土地与资本等生产要素，只有通过市场配置才能具有活力与可持续性。

至此，本书基于原始资料挖掘了制度遗产，并从历史演进的视野作了古今贯通的论述，以其逻辑体系建立了传统中国土地私有产权制度的理论框架，并由此反思了一些历史成说，并作了新的解释。

三

对于近代以来中国经济的认识，为什么出现这些误区？作者进一步作了探讨。拥有土地产权并通过交易去创造财富，这种市场经济的基本原理，可以说是一种朴素天性，在传统中国的民间得到了释放，但到了近代，却迷失于落后挨打的混乱之中。人们感性地将贫穷落后归咎于——土地私有产权导致地权集中，造成农民破产流亡与贫困，要素市场与商品市场导致经济失序。只有通过政府控制资源与配置资源才能走

出混乱，实现富国强兵，成为近代的主流思潮。本书探究了近代中国经济凋敝，主要的经济外原因是长期战乱，而经济内的根本原因则在于传统经济向近现代经济转型（或农业经济的工业化转型）的失败。

许多学者提出这样的假设：如果中国能像英国一样源发性地产生工业革命，应该就能避免落后挨打。其实，这种问题也普遍出现在世界许多国家。事实上，英国之外的国家，都是在不同程度上通过学习和模仿“英国模式”而实现工业化的。没有出现自发性的工业革命，并不能由此说明中国传统经济的停滞与缺乏活力，更不能以此全面否定中国传统制度与文化。作者比较了中国与西欧前近代的产权形态与经营方式，进一步论证了传统中国的特征——基于土地私有产权与市场交易的个体农户经营，具有低门槛、可分割性、可复制性、易恢复性，造就了农业时代庞大的农民中产阶级，形成了经济与社会的相对稳定。这种稳定性和本质属性的自我强化，另一方面却抑制了变化和异质因素的成长。由此作者解释了中国传统经济的本质特征及其与西欧经济发展道路的分异。此外，也澄清了中国诸子均分制与西欧长子继承制是基于文化差异等既有成说。

本书反思了既有主流观点，但并非有意标新立异，而是将自己的观点建立在自成逻辑体系的解释框架基础之上。他对相关问题所做的解释，并不是以某种理论的推导，更不是模型的演绎，而是来源于本书所还原的历史事实基础之上的新见。作者原创性揭示了土地产权制度的丰厚遗产及其学术价值，考察了近现代以来的制度变革。因此，本书不仅有助于理解传统经济的本质特征及其近现代变迁，而且从中国渊源流变出发，使读者能够更好地理解十八大所提出的市场是资源配置的决定性力量。本书还提示人们，当前所进行的市场经济建设，是具有特定的传统制度与文化基础的，只不过这些制度遗产，在过去很长的时期内未能得到很好的挖掘，相反长期被忽视甚至被扭曲。作者通过潜心探索，将这些宝贵的遗产清楚地展示在世人面前，使我们能够更好地理解“具有中国特色的市场经济体制”，由此也更显示出本书的价值。

最后，热烈祝贺本书的面世！

李伯重

2018年5月1日

目 录

第一章 文献综述与解释框架	(1)
第一节 学术史的简单回顾	(1)
第二节 本书解释框架	(13)
第二章 土地产权形态	(21)
第一节 土地产权论要：土地权利分层及其概念辨析	(21)
第二节 产权凭证：契约表达与效力	(23)
第三节 土地产权实现形式	(32)
第四节 法人产权	(41)
第五节 产权制度的扰动与重建	(45)
第三章 地权交易体系：以典权为中心的考察	(52)
第一节 典权交易的类型与实质	(53)
第二节 各种地权交易形式的经济功能	(60)
第三节 地权交易体系对传统经济的影响	(69)
第四节 合约与土地权利的交易	(72)
第四章 地权交易从宋代到清代的演化	
——以典田的性质与权益为重点	(80)
第一节 典田的租佃关系：地租与利息之辨	(82)
第二节 田税与交易税的变化	(91)
第三节 典契形制：从“合同”到单契的变化	(99)

第五章 地权分配的检验与解释	(108)
第一节 缘起与思路	(108)
第二节 分区域检验	(113)
第三节 地权集中的负反馈机制	(129)
第六章 土地流转与农户经营	(133)
第一节 地权交易与家庭农庄	(133)
第二节 自耕农最优吗? 农户最优地权构成论	(138)
第三节 从平均地权到鼓励流转	(145)
第四节 附论: 平均地权与生育行为	(160)
第七章 经济本原之传统呈现与近现代迷失	(165)
第一节 经济本原: 传统呈现、现代迷失与当代释放	(165)
第二节 基层自治与大一统: 制度基石与历史逻辑	(170)
第三节 附论: 千古奇丐武训的理财兴学之道	(180)
第八章 地权制度与经济变革	(196)
第一节 传统中国与西欧前近代的比较: 产权形态与 经营方式	(196)
第二节 近代中国经济落后的根源	(205)
第三节 制度遗产及其启示	(216)
征引文献	(226)

第一章

文献综述与解释框架

土地产权制度是中国传统经济的根基，也是近现代经济探索与变迁的核心问题，还是当前农村经济改革攻坚克难之所在，因此一直是历史学界与经济学界高度关注的重大课题，其研究成果是如此丰富，以致文献综述得有专书才能完成，本节即使粗略地回顾，也难免挂一漏万。

第一节 学术史的简单回顾

一 土地制度变革的历史溯源：近千年土地制度的历史遗产

土地私有产权、法人产权、国有产权并存于传统中国。土地国有制相对清晰，论著亦丰富^①，本书对此从略。

中国古代土地制度史的研究曾在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至 20 世纪 60 年代前期形成史学热点，一批颇有影响的史学家如侯外庐、李埏、何兹全、胡如雷、漆侠、白寿彝、杨志玖等取得开创性的成果，如李埏等提出中国古代土地制度的多种形态并存说。20 世纪 80 年代后再次受到史学家的关注，20 世纪 90 年代后仍有学者在此领域孜孜以求，并在断代土地制度史的考证与研究方面有相当的深入，多侧重于国家制度领域，如张传玺、

^① 自李埏系统论述封建土地国有制（李埏：《论我国的“封建的土地国有制”》，《历史研究》1956 年第 8 期）以来，论著众多，详见李埏、武建国《中国古代土地国有制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

高敏、朱绍侯、武建国、杨际平、陈明光、刘玉峰等^①。通论性的著作出版了十余部，如赵俪生、乌廷玉、林甘泉与童超等^②。史料整理、脉络勾勒、制度考证等成果丰厚，此不赘述。尽管不少学者有创新性成果，但主流观点仍强调以地主剥削农民而抨击租佃制度及土地私有产权，并强调土地分配不均是中国经济滞后和中国社会动荡的根本原因。相较而言，其他学术观点、贡献、方法与理论探讨则未受到应有的重视。

直到近十余年来，赵冈、方行等老一辈经济史学家，秦晖、高王凌、栾成显、曹树基、李德英^③等一些中年学者开展了探索，一批青年博士对这一领域开始了全面的反思，尤以经济史、法制史学者较为突出。特别是从原始土地交易契约、宋元明清的历史文献、民国调查报告、土地改革资料的整理中试图还原历史原貌，并以经济学理论展开分析。此前偶有前辈学者提出过灼见，如费孝通对田面权的描述，董时进力排众议对土地私有产权的辩护等^④。

① 张传玺：《秦汉问题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高敏：《秦汉魏晋南北朝土地制度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朱绍侯：《秦汉土地制度与阶级关系》，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武建国：《均田制研究》，云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五代十国土地所有制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杨际平：《中国经济通史》第4卷《隋唐五代卷》，湖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陈明光：《20世纪中国财政史研究概要》，湖南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刘玉峰：《唐前期土地所有权状况探讨》，《文史哲》2005年第4期。

② 赵俪生：《中国土地制度史》，齐鲁书社1984年版。乌廷玉：《中国历代土地制度史纲》，吉林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林甘泉、童超：《中国封建土地制度史》第一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③ 赵冈：《从另一个角度看明清时期的土地租佃》，《中国农史》2000年第2期。赵冈：《历史上农地经营方式的选择》，《中国经济史研究》2000年第2期。方行：《中国封建社会的土地市场》，《中国经济史研究》2001年第2期。高王凌：《租佃关系新论》，《中国经济史研究》2005年第3期。高王凌：《租佃关系新论——地主、农民和地租》，上海书店出版社2005年版。曹树基：《苏南地区“田面田”的性质》，《清华大学学报》2007年第4期。曹树基：《两种“田面田”与浙江的“二五减租”》，《历史研究》2007年第2期。曹树基、李霁霖：《清中后期浙南山区的土地典当——基于松阳县石仓村“当田契”的考察》，《历史研究》2008年第3期。曹树基、刘诗古：《传统中国地权结构及其演变》，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李德英：《国家法令与民间习惯：民国时期成都平原租佃制度新探》，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

④ 费孝通：《江村经济》，博士学位论文，伦敦大学，1938年；董时进：《董时进上毛主席书》，1949年12月，《炎黄春秋》2011年第4期。

西方学界对中国土地制度遗产的研究则别具视角。20 世纪 30 年代卜凯在对中国的大规模调查基础上形成了《中国农家经济》和《中国土地利用》这两部经典之作。1965 年张五常《佃农理论》挖掘近代土地交易契约, 获得原创性成果, 丰富了制度经济学的核心内容, 但该书在土地制度研究特别是国内的影响直到近年其中译本面世之后才扩展开来。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开始, 一批学者取得突出成果, 如赵冈对地权及其分配做了全面的论述, 马若孟 (Rymond Myers) 对华北农村土地分配状况的论述, 黄宗智对长江三角洲和北方农业经营的论述, 剑桥大学周绍明 (McDermott) 对徽州土地契约的考察, Thomas M. Buoye 从土地纷争看农村秩序, 陈志武、彭凯翔、朱礼军从凶杀案的角度, Chih-Jou Jay Chen 从产权演进的角度, Madeleine Zelin、Jonathan K. Ocko 和 Robert Gardella 等从契约与法律的角度, Peter Ho 等从地权的历史与当代现实的连接方面, 都做了有益的探索。^①

日本学界从原始资料出发的研究成果值得关注, 如天海谦三郎对土地文书、村松祐次对江南的租栈、草野靖对田面权与主佃分种制、岸本美绪对土地交易的研究、寺田浩明从法制史的角度分析, 川胜守、滨岛敦俊等对江南土地开发与农业的发展的研究, 都

① John Lossing Buck (卜凯), *Land utilization in China, a study of 16, 786 farms in 168 localities, and 38, 256 farm families, in twenty-two provinces in China, 1929-1933*, Nanking: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7. [美] 卜凯主编:《中国土地利用》, 金陵大学农业院经济系 1941 年版, 成都成城出版社印刷 (复印本, 收藏于北大图书馆)。Cheung, S. N. S (张五常), *The Theory of Share Tenanc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9. 赵冈、陈鍾毅:《中国土地制度史》, 新星出版社 2006 年版。[美] 马若孟:《中国农民经济——河北和山东的农业发展 1890—1949》, 史建云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美] 黄宗智:《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 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美] 黄宗智:《长江三角洲小农家庭与乡村发展》, 中华书局 1993 年版。Thomas M. Buoye, *Manslaughter, Markets, and Moral Economy, Violent Disputes over Property Rights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陈志武、林展:《真命天子易丧命——历史中国皇帝命案的量化研究》, 香港大学工作论文, 2017 年。Madeleine Zelin, Jonathan K. Ocko, and Robert Gardella, *Contract and property in early modern China*.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eter Ho, *Institutions in transition, land ownership, property rights, and social conflict in China*, Oxfo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引人注目。^①日本学界对原始资料的整理,自日本侵华之前就已有专门积累,一直延续不断,主要集中于东洋文库、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

原始土地契约与文献的整理方面,台湾地区学者做了大量的工作,迄今搜集、整理和出版了100多册,近年来中国大陆在这一方面的成果也迅速增多。此外,哈佛燕京图书馆、东京大学东洋研究所、东洋文库、香港华南研究中心等地也做了史料收集与整理工作。

二 20世纪中期的土地改革与土地集体化运动^②

近代农村传统经济格局被打破,转型期的农村经济凋敝,20世纪30年代以来,知识分子、革命家、政治家进行了调研与探索,如知识分子推动的乡村运动,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1949—1952年,全国范围内的土地改革运动,确立了平均分配下的土地农有的制度。

民国时期的乡村建设与土地改革探索。针对农村经济的凋敝,梁漱溟、晏阳初等发起和实践乡村建设与农村实验。陈翰笙则认为:农村诸问题的中心是“集中在土地占有与利用,以及其他的农业生产手段上:从这些问题,产生了各种不同的农村生产关系,因而产生了各种不同的社会组织和社会意识”。而“土地所有与土地使用间的矛盾,正是现代中国土地问题的核心”^③。王宜昌认为中国农村的中心问题不是土地问题而是资本问题。

关于土地改革,最初多从革命着眼。早期的著作如胡伊默的《土地

① [日] 天海谦三郎:《中国土地文书研究》,劲草书房1966年版。[日] 村松祐次:《近代江南の租税:中国地主制度の研究》,东京大学出版社1978年版。[日] 草野靖:《中国の地主经济——分种制》,汲古书院1985年版。[日] 草野靖:《中国近世の寄生地主制——田面慣行》,汲古书院1989年版。[日] 岸本美绪:《关于明末土地市场的一次考察》,明代研究会编《山根幸夫教授退休纪念明代史论丛》,汲古书院1990年版。[日] 寺田浩明:《清代土地法秩序における「慣行」の構造》,《東洋史研究》1989年第48卷第2号。[日] 川胜守:《明清江南农业经济史研究》,东京大学出版会1992年版。

② 文献综述感谢张湖东博士、彭波博士、王苗博士等的出色工作。

③ 陈翰笙:《现代中国的土地问题》,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主编《中国土地问题和商业高利贷》,黎明书店1937年版。陈翰笙:《中国的农村研究》,《劳动季刊》1931年第1卷第1期。

改革论》、孟南的《中国土地改革问题》等^①，旨在解释土地政策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关系，从理论上论证土地改革的合理性。

有关中共领导的土地改革运动研究，成果丰富，内容涉及土地改革的准备情况、《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土地改革中出现的偏差问题、大陆与台湾土地改革的比较、土地改革运动中的重要人物、土地改革过程中的民众心理、有关和平土地改革的争论、土地改革中中国共产党的路线和政策、地区土地改革运动情况、土地改革动员、土地改革前后农村社会结构、土地改革与基层政权建设、土地改革与华侨、土地改革后是否两极分化、对土地改革运动的总体评价等方面。^②

党史学界一般认为土地改革的首要意义在于生产关系的变革和生产力的解放，即土地改革变地主土地所有制为农民土地所有制，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经济的发展^③。杜润生强调：在中国，土地改革是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化的一个必经革命步骤，它奠定了今日农村的基础，废除封建，使党获得农民支持，解放了生产力^④。西方学界关于土地改革的研究，韩丁的《翻身——一个中国村庄的革命纪实》和克鲁柯夫妇的《十里店——一个中国村庄的群众运动》将土地改革描绘成世代受经济盘剥和文化压迫的农民翻身求解放的史诗性事件，《十里店》以日记体的方式记录了克鲁柯夫妇于1948年2月到5

① 胡伊默：《土地改革论》，中华大学经济学会1949年版。孟南：《中国土地改革问题》，新民主出版社1948年初版，1949年再版。

② 罗平汉：《老区土地改革中为何发生乱打乱杀》，《山西大学学报》2013年第1期。农业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当代农业史研究室：《土地改革研究综述》，《中共党史研究》2000年第6期。张佩国：《中国乡村革命研究中的叙事困境——以“土改”研究文本为中心》，《中国农史》2003年第2期。张佩国：《山东“老区”土地改革与农民日常生活》，《二十一世纪》2003年4月号。叶明勇：《新中国成立后土地改革运动研究述评》，《北京党史》2008年第5期。莫宏伟、张成洁：《新区农村的土地改革》，江苏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卢惠：《建国初期的土地改革运动研究综述》，《宜宾学院学报》2009年第10期。张一平：《地权变动与社会重构》，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

③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赵效民：《中国土地改革史（1921—1949）》，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张永泉等：《中国土地改革史》，武汉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杜润生：《中国的土地改革》，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年版。

④ 杜润生：《杜润生自述：中国农村体制改革重大决策纪实》，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月在十里店目睹的土地改革复查、整党和民主选举过程。^①

改革开放以来,研究者从总结中国革命基本经验的角度出发,开展了对土地改革问题的广泛实证研究,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涌现了众多的专著。这些研究成果数量巨大,为进一步地深入考察提供了基础。但是,早期许多学者受制于意识形态的影响,其研究大都属于政策·效应的范畴,强调的是作为土地改革合法性前提的地权分配不均、地主对农民的阶级压迫,同时论证土地改革对革命战争、乡村发展及农民自身解放的积极作用,对土地改革运动中出现的一些消极面则往往概括为政策失误或执行错误;或是限于档案资料的掌握程度,对土地改革发生发展的微观机制及其对社会生活产生的影响缺乏探讨。

近年来随着土地改革研究的不断深入,已基本超越了证明土地改革合法性的革命史叙事阶段。相关研究不仅成果多,学术水平也有了很大提高。一方面越来越重视对原始材料特别是档案的利用;另一方面研究方法也转向经济学、社会学、人类学等跨学科的多元综合,分析范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关于集体化运动,多将集体化发生并加速推进的原因归结于农村内部矛盾和领导人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②。“赶超战略说”把实现农业集体化和人民公社化看成是适应赶超战略的需要。“统购统销说”认为,“构成中央决心推行合作化的主要原因是国营粮食部门不可能强制农民交粮,统购统销在农村因为没有相应的组织载体而运转困难”^③。“汲取工业化的原始积累说”,则认为国家工业化初期最突出的问题是资金的短缺,“当时出路只有一条:实现农业合作化,建立集体所有制的农业体系。苏联经验证明,国家通过这样的农业体制可以推行集中而统一的计划和向工业化倾斜的购销制度和价格政策,从而为工业化提供原始的积

① 韩丁:《翻身——一个中国村庄的革命纪实》,北京出版社1980年版。[加拿大]克鲁柯:《十里店——一个中国村庄的群众运动》,北京出版社1982年版。

② 林蕴晖:《社会主义改造后期出现偏差的一个理论原因》,《中共党史研究》1988年第1期。高化民:《关于合作化运动步伐加快的历史考察》,《中共党史研究》1997年第4期。温小雁:《对农业合作化速度过快原因的分析》,《历史教学》2000年第7期。

③ 温铁军:《中国农村基本经济制度研究》,中国经济出版社2000年版。

累”^①。理论界一般认为农村集体化是“失败”的，并从不同方面总结其教训。但该问题仍存在争议，如温铁军认为，高度集体化对国家工业化是有效的，对农业机械化是有用的，达到了国家推行的目的。^②有关农村集体化问题的探讨，多数研究均触及作为生产资料的土地在集体化过程中的“命运”，但在有深度的研究中，较专门细致地就地权问题进行探讨的文章不多。

近年来，以“地权”或“农地产权制度”为主题的博士学位论文大量涌现，相关论著均梳理了新中国成立以来或20世纪发生在中国的几次地权变动，有的文章停留在变化发生的事实陈述上，而所做“研究”存在“表层化”现象——简单地“套用”所有制理论或制度变迁理论，或以工业化、现代化的政策逻辑加以贯穿。由此得出的结论只能让读者知道：什么时期的土地归谁所有，哪些变动是强制性变迁，哪些属于诱致性变迁。

现代化视角考察土地改革和集体化。现代化理论认为，由于特殊的历史背景以及面临的特殊发展问题，后发国家实现现代化必须具备两方面能力：一是在现代化开始阶段需具备强有力的资源提取和社会动员能力^③；二是现代化启动后，在整个现代化过程中，需具备控制社会、保持稳定的能力^④。这两种“能力”客观上要求一个权威型领导和组织，国家政权建设成为必然。晚清和民国时期的历届政府都曾试图将权力触角延伸到基层乡村社会，但直至共产党领导的乡村革命之前，这些努力都算不上成功：要么国家权力形式上得到了扩张，实际上却仍受制于传统乡村社会的文化、习俗和道德；要么国家权力的扩张破坏了传统文化网络，导致基层精英流失、基层组织恶化的“国家政权内卷

① 牛若峰、郭玮、陈凡：《中国经济偏斜循环与农业曲折发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10—11页。

② 温铁军：《30年来三次圈地运动与宏观经济危机》，《改革内参》2009年第3期。

③ [美] 吉尔伯特·罗兹曼：《中国的现代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比较现代化”课题组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④ [美] 塞缪尔·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9年版。

化”^①。而以土地改革为开端的共产党乡村社会变革，却从根本上改变了这种状况，通过群众运动将乡村社会的绝大多数成员直接纳入国家权力体系，形成了广泛的组织网络并全面而有效地控制了乡村社会，使国家权力第一次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乡村社会治理^②。土地改革以及接踵而至的集体化，不仅使中国共产党和国家获得了控制基层、稳定社会的能力，而且为大规模工业化汲取了资源，进行了必要而充分的社会动员，为现代化扫清了障碍。

近年来，一批社会学者对农民的生活世界和土地改革的历史记忆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孙立平等人主持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开展了20世纪下半期农村社会生活口述资料的收集，其中有陕北驢村、河北西村的土地改革与乡村生活研究，从社会动员与历史记忆的角度，分析了土地改革对农村权力结构的影响^③。张佩国从农民日常生活的话语与道德逻辑来认识土地改革实践，认为“民众的日常生活实践组成了地方性知识和地方性制度，在正式的制度安排向乡村的地方性知识渗透过程中，官方文本中‘革命’的意义已逐渐让位于民众的日常生活世界”^④。张小军在研究福建阳村土地改革时，则把焦点聚集于阶级划分中的象征资本生产。^⑤李放春提出了一种贴近经验的解释策略，试图在“中国革命现代性”的视域下重新审视北方土地改革，并通过具体考察翻身与生产之矛盾的话语——历史生成来揭示北方土地改革的一个革命现代性后果。另外，他通过对陕北米脂县杨家沟“恩德财主”记忆的考察呈现了村民的伦理，

① [美] 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② 李里峰：《土地改革整党中的精英监控与乡村治理》，《中国研究》第2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

③ 孙立平、郭于华：《诉苦：一种农民国家观念形成的中介机制》，《中国学术》2002年第4期。方慧容：《“无事件境”与生活世界中的“真实”——西村农民土地改革时期社会生活的记忆》，杨念群主编《空间·记忆·社会转型——“新社会史”论文精选集》，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李康：《西村十五年：从革命走向革命——1938—1952冀东村庄基层组织机制变迁》，博士学位论文，北京大学，1999年。

④ 张佩国：《中国乡村革命研究中的叙事困境——以“土改”研究文本为中心》，《中国农史》2003年第2期。

⑤ 张小军：《阳村土改中的阶级划分和象征资本》，黄宗智编《中国乡村研究》（第二辑），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